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1-088

#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9月23日在广州市番禺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薛华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18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总经理。应参加会议董事七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七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回收表决票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9。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1-089

#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最高占用额的背景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1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下同)2021年以自有资金最高不超过35亿元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其中,以最高不超过15亿元保证金(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投资商品期货交易所挂牌交易的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关的期货和期权合约;以最高占用额不超过20亿元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公司2021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申请银团贷款及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海大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向商业银行牵头筹建的银团申请贷款不超过40,000万美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申请银团贷款及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进口采购等国际交易日益频繁,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各国货币波动的不确定性日益增强。

为进一步防范利率及汇率波动风险,降低利率及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减少汇兑损失,降低财务费用,根据公司2021年进口采购、国际融资、外币收付款等外汇业务金额、周转期限以及谨慎预测原则,公司2021年9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1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额度由最高占用额不超过20亿元调整至最高占用额不超过27亿元,用于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所需保证金最高占用额不变。该议案属于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调整后2021年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品种:外汇套期保值是指远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套期保值的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既可采取实物交割,也可采取现金差价结算;既可采用保证金或担保进行杠杆交易,也可采用无担保、无抵押的信用交易。结合资金管理要求和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包括以下业务: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等业务或上述各产品组合业务。

2、拟投入的资金金额:2021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任何时点的最高占用额不超过27亿元,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3、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4、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三、外汇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1、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在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与预计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或利率成本后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或供应商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或支付给供应商的货款后延,均会影响公司现金流量情况,从而可能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操作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

4、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将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期、付汇期和金额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合理采用外汇套期保值等工具来锁定公司成本及费用等。

2、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严格按照公司相关管理制度规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规定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操作。公司将合理调度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

3、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

4、公司证券部定期及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并向公司主管副总裁、总裁及董事长汇报。

五、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汇率风险及财务费用,控制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范,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最高占用额。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对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且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21-131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复药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复药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复药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复药03
债券代码:175708　债券简称:21复药01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复宏汉霖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霖医药”)收到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复宏汉霖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作为上市许可持有人(委托方)、汉霖医药作为受托方生产注射用曲妥珠单抗(汉曲优?)。本次汉霖医药获发《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场地系新增的注射用曲妥珠单抗(汉曲优?)生产基地,此前该产品已于上海市徐汇区生产基地开展商业化生产。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生产许可证》相关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复宏汉霖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许可证编号:沪20210229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鼎源路618弄1号29幢617室

发证机关: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26年9月16日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汉霖医药获《药品生产许可证》,有利于优化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生产资源分配,进一步扩大注射用曲妥珠单抗(汉曲优)?的产能。

由于医药产品的行业特点,药品的具体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包括但不限于)市场环境、销售渠道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21-132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复药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复药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复药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复药03
债券代码:175708　债券简称:21复药01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接到高级管理人员Lihui Zou女士的书面辞职函。Lihui Zou女士因个人原因,向本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副总裁职务。

Lihui Zou女士自2021年9月22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职务。

董事会对Lihui Zou女士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2021-133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复药01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复药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复药02
债券代码:155068　债券简称:18复药03
债券代码:175708　债券简称:21复药01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复星实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实业”)

●本次对外担保情况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复星实业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申请的4,000万欧元的授信额度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下简称“本次担保”)。

截至2021年9月23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本集团”)实际对外担保金额按2021年9月23日汇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人民币对欧元中间价,下同)折合人民币约2,099,062万元,占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56.74%;其中:本集团实际为复星实业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约994,572万元。上述本集团提供的担保已经本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团无逾期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1年9月23日,控股子公司复星实业与兴业银行签署《额度授信合同》(以下简称“《授信合同》”),复星实业向兴业银行申请本金总额为4,000万欧元的授信额度,该等授信有效期自2021年9月23日至2022年3月29日。同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保证合同》”),由本公司为复星实业向兴业银行申请的上述授信额度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集团续展及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本集团续展及新增担保(包括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单位、控股子公司/单位为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单位之间提供担保;注:控股子公司包括全资及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含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800,000万元;同时,授权本公司管理层及/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报经批准的新增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确定、调整具体担保事项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本次担保在上述经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复星实业成立于2004年9月,注册地为中国香港,董事会主席为姚方。复星实业的经营范围包括对外投资、中西药物、诊断试剂、医药器械产品的销售和咨询服务,以及相关进出口业务。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根据复星实业管理层报表(按照香港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单体口径),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复星实业的总资产约192,255万美元,股东权益约80,086万美元,负债总额约112,169万美元(其中:银行贷款约94,557万美元、流动负债总额为49,393万美元);2020年度,复星实业实现营业收入585万美元,实现净利润9,044万美元。

根据复星实业管理层报表(按照香港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单体口径),截至2021年6月30日,复星实业的总资产约202,146万美元,股东权益约86,203万美元,负债总额约115,943万美元(其中:银行贷款约88,635万美元、流动负债总额为81,026万美元);2021年1月至6月,复星实业实现营业收入7,945万美元,实现净利润6,117万美元。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由本公司为复星实业向兴业银行申请的本金总额4,000万欧元授信额度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等授信有效期至2022年3月29日,保证范围包括复星实业在《授信合同》项下业应向兴业银行偿还/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及其他应付费用等。

2、保证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保证期间根据《授信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分别计算,就每笔债务而言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单笔债务分批到期,则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每批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任何一笔债务展期,则每笔展期债务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保证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5、《保证合同》经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保证合同》有效期至全部被担保债务清偿完毕为止。

四、董事会意见

鉴于本次担保为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发生,担保风险相对可控,故本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1年9月23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集团实际对外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约2,099,062万元,占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56.74%;其中:本集团实际为复星实业担保金额折合人民币约994,572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团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版)

| | |
|---|---|
| 上市公司名称: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
| 股票简称:长沙银行 | |
| 股票代码:601577 |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 住所及通讯地址:长沙市芙蓉区远大一路与东二环西南角湘域相遇大厦北栋2506室0731-82244278 | |
|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 | |

签署日期:二〇二一年九月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15号准则》”)及相关法律、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15号准则》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一节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 | | |
|---|---|---|
| 公司、上市公司、长沙银行 | 指 |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577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指 | 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本次权益变动 | 指 | 因执行法院裁定导致新华联建设持股数量及比例减少 |
| 报告书、本报告书 | 指 |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上交所 | 指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元 | 指 | 人民币元 |

##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30000661776579W |
| 住所: | 长沙市芙蓉区远大一路与东二环西南角湘域相遇大厦北栋2506室 |
| 法定代表人: | 杨爱兵 |
| 注册资本: | 贰拾亿元整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营业期限: | 1995年07月07日至2030年07月06日 |
| 经营范围: | 建筑工程施工 |
| 主要股东: |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 通讯地址: | 长沙市芙蓉区远大一路与东二环西南角湘域相遇大厦北栋2506室 |
| 邮政编码: | 41000 |
| 联系电话: | 0731-82244278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 姓名 | 性别 | 职务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
|---|---|---|---|---|---|
| 冯建军 | 男 | 高管 | 中国 | 北京 | 否 |
| 杨爱兵 | 男 | 董事长 | 中国 | 北京 | 否 |
| 李栋 | 男 | 总经理 | 中国 | 北京 | 否 |
| 陆迎 | 女 | 副总兼财务总监 | 中国 | 北京 | 否 |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和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新华联建设所持长沙银行126,298,537股股份被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并完成过户。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除上述权益变动事项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主动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安排。未来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长沙银行股份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拍卖股份过户完成前,新华联建设持有本行289,430,762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比例为7.2%,其一致行动人湖南新华联国际石油贸易有限公司持有本行52,530,995股,占本行总股本比例为1.31%。

新华联建设因未偿还到期债务,被司法拍卖126,298,537股,该等股份被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拍得,并已于2021年9月16日办理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拍卖过户完成后,新华联建设所持本行股份将降至163,132,225股,持股比例降至4.06%。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变动方式 | 本次权益变动前 | | 本次权益变动后 | |
|---|---|---|---|---|---|
| | | 股数(股) | 持股比例 | 股数(股) | 持股比例 |
| 新华联建设 | 司法拍卖 | 289430762 | 7.20% | 163,132,225 | 4.06%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本行股份尚处于限售期内,尚未上市流通,质押冻结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股权数量 | 股权状态 | 比例 |
|---|---|---|---|
| 新华联建设 | 163,000,001 | 质押 | 99.92% |
| 新华联建设 | 3,305,102 | 冻结 | 2.03% |

## 第五节前6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第四节披露的事项外,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行为。

##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前文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 第七节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

(一)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长沙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杨爱兵
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9月18日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基本情况 | | | |
|---|---|---|---|
| 上市公司名称 |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所在地 | 湖南省长沙市 |
| 股票简称 | 长沙银行 | 股票代码 | 601577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 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 湖南省长沙市 |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 增加□<br>减少■<br>不变,但持股比例下降□ | 有无一致行动人 | 有■无□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 是□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 是□ 否■ |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br>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br>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br>继承□ 赠与□<br>其他□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br>持股数量:289,430,762股<br>持股比例:7.2% | | |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br>变动数量:126,298,537股<br>变动比例:3.14%<br>变动后持股数量:163,132,225股<br>变动后持股比例:4.06% | | |
|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 时间:2021年9月16日<br>方式:执行法院裁定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 是□否■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 是□否■ | | |

(此页无正文,为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杨爱兵
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18　证券简称:富森美　公告编号:2021-049

#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主席程良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1年4月10日,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监事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公司监事会主席程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00%),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15个交易日后至未来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8,750股(减持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25%)。

近日,公司收到监事会主席程良先生发来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监事会主席程良先生的减持公司股票数量已经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现将程良先生的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监事会主席程良先生减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元/股) | 减持股数(股) | 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
| 程良 | 集中竞价 | 2021年9月16日 | 13.71 | 18,700 | 0.0025% |

目前程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56,300股,其中限售股份56,250股,无限售流通股份50股,持有股份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7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与此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2、本次减持计划持续期间,上述股东将继续履行承诺,严格按相关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公司将继续关注减持计划后续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程良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18　证券简称:富森美　公告编号:2021-050

#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商标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共计60项商标注册证,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注册商标名称 | 注册商标号 | 核定使用商标类型 |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 注册有效期限 |
|---|---|---|---|---|---|
| 1 | 焦糖盒子 | 第50376960号 | 国际分类:11 | 灯;照明设备和装置;电炊具;烹调用装置和设备;烘烤器具;微波炉(厨房用具);电热水壶;烤面包机;冰箱;空气调节设备;空气净化装置和机器;厨房用抽油烟机;加湿器;头发用吹风机;壁炉(家用);供暖装置;龙头;地暖装置和设备;地漏;冰浴用设备;抽水马桶;坐便器;小便池(卫生设施);水净化设备和机器;消毒碗柜;消毒设备;电暖器;打火机(截止) | 2021年08月07日至2031年08月06日 |
| 2 | 焦糖份 | 第52899132号 | 国际分类:11 | 照明设备和装置;照明器具;照明灯具;台灯;灯;落地灯;家用电厨灶;电动咖啡机;电炊具;烹调用装置和设备;燃气炉;台式烹饪炉;电炉灶;家用烤箱;冰箱;空调设备和装置;蒸汽挂烫机;衣物烘干机;厨房用抽油烟机;加湿器;空气净化器(家用);通风设备和装置(空气调节);壁炉;燃气取暖炉;地漏;暖气片;地暖装置和设备;龙头;水供暖装置;浴缸;坐便器;淋浴热水器;家用水净化器;电暖器;打火机;核反应堆;水龙头(截止) | 2021年08月28日至2031年08月27日 |
| 3 | 焦糖 | 第52874524号 | 国际分类:13 | 烟火弹;爆炸装置;烟花;鞭炮;爆竹;个人防护用喷雾;信号枪;枪盒;体育用火器;火器清洁刷(截止) | 2021年08月28日至2031年08月27日 |
| 4 | 焦糖盒子 | 第50867607号 | 国际分类:14 | 座钟;钟表;落地钟;首饰盒;项链;戒指;耳坠;珠宝;手表;贵金属合金(截止) | 2021年08月21日至2031年08月20日 |
| 5 | 焦糖份 | 第52890190号 | 国际分类:14 | 贵金属;首饰盒;音乐首饰盒;戒指;项链;耳坠;落地钟;挂钟;手表;钟表(截止) | 2021年08月28日至2031年08月27日 |
| 6 | 焦糖盒子 | 第50381983号 | 国际分类:16 | 纸;复印纸(文具);卫生纸;纸质洗脸巾;笔记本;明信片;贺卡;日历;印刷出版物;水彩画;油画;包装纸;卷笔刀;文件夹(办公用品);文具盒(文具);墨水;印章(印);钢笔;文具用胶带;制图尺;绘画材料;速印机;粉笔;建筑模型(截止) | 2021年08月07日至2031年08月06日 |
| 7 | 焦糖 | 第52890567号 | 国际分类:17 | 乳胶(天然胶);橡胶制窗挡;非金属软管;隔音板;绝缘、隔热、隔音用材料;非建筑物用隔热耐火材料;隔音材料;橡胶或塑料制填充材料;封扣线(卷烟);绝缘、隔热、隔音用石膏(截止) | 2021年08月28日至2031年08月27日 |
| 8 | 焦糖盒子 | 第50867993号 | 国际分类:19 | 木地板;大理石;石膏板;水泥;水泥板;马赛克地板砖;非金属地板砖;瓷砖;非金属耐火建筑材料;沥青;非金属门;非金属窗;拼花地板;非金属地板;非金属天花板;非金属楼梯;塑钢门窗;非金属简易小浴室;磨砂玻璃;涂层(建筑材料);石、混凝土或大理石艺术品;非金属墓板;制砖用粘合料;非金属推拉门(截止) | 2021年08月21日至2031年08月20日 |
| 9 | 焦糖份 | 第52889398号 | 国际分类:19 | 木地板;大理石;石膏板;水泥;水泥板;瓷砖;非金属耐火建筑材料;沥青;非金属推拉门;非金属门;非金属窗;非金属门框;非金属窗框;拼花地板;非金属地板;非金属天花板;非金属楼梯;塑钢门窗;非金属简易小浴室;磨砂玻璃;涂层(建筑材料);石、混凝土或大理石艺术品;非金属墓板;制砖用粘合料(截止) | 2021年08月21日至2031年08月20日 |
| 10 | 焦糖盒子 | 第50363855号 | 国际分类:20 | 客厅家具;橱柜;鞋柜;椅子;餐椅;办公用椅;餐桌;浴室用家具;卧室家具;梳妆台;办公家具;家具;桌子;床垫;床;衣柜;盥洗台(家具);沙发;书柜;茶几;办公桌;非金属桶;壁炉隔屏(家具);浴室镜;棕编制品(包括棕箱,不包括席、垫);石膏制艺术品;展示板;食品用塑料装饰品;家养宠物窝;非金属制身份鉴别手环;家具门(截止) | 2021年08月14日至2031年08月13日 |
| 11 | 宽与窄 | 第50368676号 | 国际分类:20 | 客厅家具;橱柜;鞋柜;椅子;餐椅;办公用椅;餐桌;浴室用家具;卧室家具;梳妆台;办公家具;家具;桌子;床垫;床;衣柜;盥洗台(家具);沙发;书柜;茶几;办公桌;非金属桶;壁炉隔屏(家具);浴室镜;棕编制品(包括棕箱,不包括席、垫);石膏制艺术品;展示板;食品用塑料装饰品;家养宠物窝;非金属制身份鉴别手环;家具门(截止) | 2021年08月14日至2031年08月13日 |
| 12 | 富森美东无 | 第52489561号 | 国际分类:20 | 家具;床垫;床;沙发;茶几;非金属桶;壁炉隔屏(家具);镜子(玻璃镜);苇、藤或竹制遮光帘;石膏制艺术品;展示板;食品用塑料装饰品;家养宠物窝;非金属制身份鉴别手环;家具门;枕头;室内窗用遮光帘(家具);棺材(截止) | 2021年08月21日至2031年08月20日 |
| 13 | 焦糖盒子 | 第50381663号 | 国际分类:21 | 碗;家用或厨房用容器;碟;餐具(刀、叉、匙除外);盘;炖锅;烹饪锅;厨房用具;筷子;玻璃杯(容器);瓷器;水晶工艺品;茶具(餐具);洗衣用晾衣架;花瓶;垃圾桶;盥洗室器具;烛台;毛巾架和毛巾挂环;熏香炉;电和非电的芳香油扩香器(香薰藤条除外);芳香油扩香盘;香味蜡烛加热器(电或非电);洗餐具刷;擦洗刷;牙刷;牙线;香水喷瓶;食物保温容器;拖把;水晶(玻璃制品);室内水族池;蝇拍(截止) | 2021年08月28日至2031年08月27日 |
| 14 | 焦糖份 | 第52876090号 | 国际分类:22 | 细绳;纺织品制室外百叶帘;包装用纺织品袋(信封、小袋);填充用羽绒;羊毛;洗衣用网袋;包装用纺织品袋(包);尼龙编织袋(仿麻袋);手提包用纺织品收纳袋;网织物(截止) | 2021年08月28日至2031年08月27日 |
| 15 | 北富森 | 第51140025号 | 国际分类:24 | 纺织织物;布;金属棉(太空棉);纺织品制墙上挂毯;毡;家庭日用纺织品;浴巾;床单和枕套;被罩;桌布(非纸制);纺织品制或塑料制旗;网状窗帘;哈达;寿衣;毛巾;床裙;毛毯;被子;褥子;纺织品制窗帘;纺织品制或塑料制帘;帷幔(厚垂帘);餐桌用布(非纸制);床罩(截止) | 2021年07月28日至2031年07月27日 |
| 16 | 焦糖份 | 第52890967号 | 国际分类:26 | 窗帘边幅带;小饰物(非首饰、非钥匙圈、非钥匙链用);地毯钩;发辫;针线盒;人造圣诞花环;服装垫肩;纺织品装饰用热黏合补片(缝纫用品);亚麻织品标记用字母;胸针(服装配件)(截止) | 2021年08月21日至2031年08月20日 |
| 17 | 焦糖盒子 | 第50389071号 | 国际分类:27 | 地毯;席;浴室防滑垫;瑜伽垫;榻榻米垫;地垫;汽车用脚垫;墙纸;纺织品制墙纸;地板覆盖物(截止) | 2021年08月14日至2031年08月13日 |
| 18 | 熊猫妹妹 | 第51143355号 | 国际分类:27 | 地毯;席;浴室防滑垫;瑜伽垫;榻榻米垫;地垫;汽车用脚垫;墙纸;纺织品制墙纸;地板覆盖物(截止) | 2021年08月21日至2031年08月20日 |
| 19 | 焦糖 | 第52881297号 | 国际分类:27 | 地毯;席;浴室防滑垫;瑜伽垫;榻榻米垫;地垫;汽车用脚垫;墙纸;纺织品制墙纸;地板覆盖物(截止) | 2021年08月21日至2031年08月20日 |
| 20 | 焦糖盒子 | 第50867884号 | 国际分类:2 | 家具修复用补色笔;食用色素;地板用染色剂;纺织品着色用油墨;油漆;涂料(油漆);刷墙粉;防腐蚀纸;天然树脂;染料(截止) | 2021年08月21日至2031年08月20日 |
| 21 | 焦糖份 | 第52891878号 | 国际分类:2 | 地板用染色剂;家具修复用补色笔;食用色素;纺织品着色用油墨;油漆;涂料(油漆);刷墙粉;家具制作用清漆;防腐蚀纸;天然树脂(截止) | 2021年08月28日至2031年08月27日 |
| 22 | 交响动物园 | 第50379863号 | 国际分类:35 | 广告;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替他人推销;为商业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人事管理咨询;商业企业迁移;对购买订单进行行政处理;会计;自动售货机出租;销售展示架出租;寻找赞助;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批发服务(截止) | 2021年07月28日至2031年07月27日 |
| 23 | 家的模样 | 第50385689号 | 国际分类:35 | 广告;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替他人推销;人事管理咨询;商业企业迁移的管理服务;对购买定单进行行政处理;会计;自动售货机出租;寻找赞助;销售展示架出租;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批发服务(截止) | 2021年08月14日至2031年08月13日 |
| 24 | 焦糖盒子 | 第50393137号 | 国际分类:35 | 广告;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替他人推销;为商业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人事管理咨询;商业企业迁移的管理服务;对购买定单进行行政处理;会计;自动售货机出租;销售展示架出租;寻找赞助;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药